

经验交流

临朐县“空心村”治理挖潜工作一举多得*

段新功

(临朐县国土资源局,山东 临朐 262600)

“空心村”是目前农村存在的普遍问题,农村大量“空心村”的形成,既引发土地纠纷、使信访案件增多,又浪费了大量土地资源。为此,临朐县国土资源局采取得力措施,深入扎实地开展“空心村”治理工作,充分挖掘盘活了存量土地,促进了国土资源监察信访工作,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。

1 加强宣教营造良好氛围

抓好“空心村”治理,符合国策,惠及百姓,是利国利民的好事。但受传统观念影响,不少村民继承祖业观念深厚,加上风土习俗、家族势力等多种因素,要消除拆迁阻力,必须先转变老百姓的观念。临朐县国土资源局把宣传教育放在治空挖潜工作的首位,在抓好每年“6·25 土地日”等重大活动宣传的同时,狠抓日常性宣传,利用多种方式广泛宣传土地管理法、信访条例、村镇规划建设和养殖等用地的管理规定,宣传“空心村”整治的目的、意义及目标要求,让群众逐步理解一户一宅,按规划用地,建新房交旧宅基地等政策规定,使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有了很大提高。

2 多措并举确保治理成效

“空心村”多是因村镇规划工作滞后,村历史遗留问题多,居住环境差,纠纷、信访不断,村干部安排宅基地畏难发愁等而形成。要治理“空心村”,就要在加强组织领导的基础上做到规划先行。临朐县政府首先成立了“空心村”治理领导小组,分管县长任组长,下设办公室,由县国土资源局局长任办公室主任。各乡镇也成立专门班子,层层召开会议,做到县、乡、村高度重视、协调配合。根据全县村庄排查

摸底情况,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,因地制宜,科学编制了整治规划。从 1998 年开始,以试点为龙头,带动全县逐步推开。治理工作中坚持以村民自治为主,县乡国土管理人员分片包干,一线指导。对拆房户按照先急后缓次序分类排队,张榜公开,即公开拆除范围与户主姓名,公开治理政策规定,公开自拆与强拆的时限等。然后,实行典型引路压茬治理,将一些典型村的治理过程与成效拍成电视片,在其他村治理前公开播放,让群众真正感受到治理的好处,看清阻碍所导致的后果。杨善镇潘家埠和西朱阳两个村,是出了名的规划混乱村,群众怨声载道,纠纷、上访不断,治理展开后,局领导和执法人员,对不同情况的拆房户利用多种渠道和方法,进行耐心说服,尽力感化和启发他们自行拆除,减少损失。对那些执意不拆的“钉子户”,则依法进行强制拆除。通过治理,这两个村通街巷 35 条,扒老屋 586 间,安排住房困难户 24 户,腾出的空闲地可 10 年不必占用耕地建房。几年来,临朐县先后治理“空心村”220 个,盘活存量土地 406.67 余公顷(6100 余亩),有效地利用了闲置土地资源。

3 建章立制促使工作更加规范

临朐县治空挖潜这一民心工程实施后,使监察信访工作和宅基地管理等得到了进一步完善。一是领导包案措施切实加强。他们在成立信访工作领导小组、设立接访室、增加接访人员的基础上,认真坚持每月 26 日陪县领导下乡镇接访和每月 16 日、25 日局长接访日制度,采取挂牌接访和“有访接访,无

(下转第 27 页)

收稿日期:2005-08-16;修订日期:2006-03-01;编辑:王秀元

作者简介:段新功(1965-),男,山东临朐人,工程师,主要从事国土资源执法监察信访工作。

人口的增长,经济的发展,非农建设用地量的不断增加,有限的耕地资源会逐步减少,将会影响全县农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,影响农民的收入,乃至全县的稳定。为此,单县国土资源局把保护耕地,维护粮食生产安全,提升到实践“三个代表”的高度,充分认识到保护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的重要性,切实增强了保护耕地的紧迫感和责任感。在供地过程中,严格执行经营性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,规范协议出让土地使用权行为;在用地过程中,坚决制止“多占少用”、“低效利用”的粗放用地行为。与此同时,严把土地登记关口,对经营性土地没有进行招标挂牌拍卖的,不予登记;对未全部缴纳土地出让金的,不予登记;对违反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改变土地用途的,不予登记。土地巡回监察大队按人划分巡查责任

区,分片跟踪管理,加大巡查力度,及时制止 24 起有违法苗头的案件。2004 年共查处土地违法案件 40 起,收回土地 8.33 hm²,受理土地权属案件 15 起,结案率 100%。

土地开发整理是实现耕地占补平衡目标的重要措施。近几年来,单县国土资源局根据上级要求,结合本县具体情况,自 2000 年以来共实现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25 宗,净增耕地 566.67 hm²(8500 亩)。2005 年又加大实施浮岗、高韦庄黄河故道和谢集、李新庄灾毁土地两个国家重点项目的开发整理,可净增加耕地 666.67 余公顷(10000 余亩),为全县增加耕地面积,提供建设用地空间,增强耕地抗灾能力,提高粮食产量,奠定了坚定的物质基础,促进了全县经济的发展。

(上接第 25 页)

访排查”的做法,实行“首接责任制”,即接访后要包查处,包督办,一包到底。对上级交办和受理的一些重点案件,坚持领导包案带案下访,使每件信访都能依法及时处理。二是分级管理责任真正落实。进一步完善县、乡、村三级土地信访监察网络,全面落实“一岗双责”责任制,明确各级国土资源主管领导是监察信访工作第一责任人,实行一级抓一级,一级包一级,一级对一级负责,严格落实监察信访目标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。三是日常监管与执法力度加大。针对治理规划成型的村庄,采取县、乡、村分片包干,责任到人,领导挂靠分头巡查的做法,进行严格监管,防止“旧病”复发,对发现的信访苗头和违法用地行为立即制止,村镇管不了的做到及时上报依法从严查处,避免了事态扩大。四是宅基地用地管理更加严格。在宅基地审批过程中,首先加强了村务公开,对划房研究的申报结果与群众关心的难点、疑点问

题全面公开。其次,县乡国土部门做到了“三到场”,即严格审查要房户所具备的条件,拟用地是否符合规划等;对审批后的宅基地做到实地丈量定点放线;房屋建成后,实地核查是否按批准面积和规定要求用地。确保了依法合理用地。五是环节监督管理更扎实。该局在宅基地审批、确权发证、建设用地等各项工作,实行了定期组织、监察参与、集体会审,对工作的各个环节做到从严监督,使透明度得到了进一步提高。

临朐县通过强化措施狠抓“空心村”治理,扎扎实实为群众排忧解难办实事,密切了干群关系,增强了村干部的工作信心,又充分利用了闲置资源,使村庄更加整齐美观,可谓治空挖潜一举多得。近年来,临朐县连续多次被省、市评为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和全省国土资源执法模范县,2001 年被国土资源部授予全国国土资源执法模范县荣誉称号。

淄博市国土资源局编印《淄博市国土资源书画作品集》

为使国土资源国情、国策、国法更加深入人心,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变成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,近日,淄博市国土资源局编印了《淄博市国土资源书画作品集》。该画册是在 2005 年土地日期间在全市征集的 500 余幅书画作品中,由专家精选 260 余幅编辑而成,作品涉及书法、绘画、篆刻、剪纸等多种艺术表现形式。作品集有效地将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的宣传与书法、绘画等艺术紧密结合,以书画艺术为载体,向社会各界宣传国土资源法律法规政策、国土资源国情市情、国土资源保护管理知识,增强全社会的国土资源法制意识,教育广大干部群众珍惜土地、保护和合理利用国土资源,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,促进经济社会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发展,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贡献。

(董振德 李莉)